证券代码：300938　　证券简称：信测标准　　公告编号：2026-098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吸收合并概况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提高经营效率，董事会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华中信测标准技术服务（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中信测”）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武汉信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信测”）。合并完成后华中信测继续正常经营，武汉信测独立法人资格注销，其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由华中信测依法承继。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为全资子公司之间的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相关部门的审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吸收合并双方基本情况

（一）合并方

1、名称：华中信测标准技术服务（湖北）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 年 05 月 24 日

3、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 777-3003 号

4、法定代表人：袁奇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

6、经营范围：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机械零部件、塑料制品、金属材料及制品、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光电子信息产品、纺织品的检测技术服务；检测设备、检测方法的技术咨询（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华中信测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10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1,147,255.31	330,760,208.11
负债总额	248,908,925.87	267,218,406.02
净资产	52,238,329.44	63,541,802.09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10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225,674.91	42,541,773.12
利润总额	2,283,131.30	12,577,288.97
净利润	2,445,508.46	10,335,166.67

9、资信状况：经查询，华中信测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合并方

1、名称：武汉信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2 年 02 月 15 日

3、注册地址：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五路 17 号孵化园区 D2、D3 号厂房

4、法定代表人：吕杰中

5、注册资本：816.3266 万元

6、经营范围：电子产品、机械零部件、塑料制品、金属材料及制品、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光电子信息产品、纺织品的检测技术服务；检测设备、检测方法的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武汉信测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10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9,387,624.86	81,112,017.89
负债总额	9,404,808.90	8,153,806.42
净资产	69,982,815.96	72,958,211.47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 （经审计）**	**2026 年 1-10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2,949,019.42	26,835,858.79
利润总额	13,883,225.93	3,602,440.55
净利润	12,151,587.23	2,970,456.52

9、资信状况：经查询，武汉信测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一）吸收合并的方式及范围

华中信测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武汉信测；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华中信测存续经营，武汉信测依法注销独立法人资格，其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由华中信测依法承继。

（二）合并基准日：合并基准日为 2026 年 10 月 31 日，合并基准日至合并完成期间所产生的损益由华中信测承担和享有。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其他相关安排：吸收合并事项的双方将签署相关协议、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依法履行通知债权人及公告程序，并办理资产交接、权属变更、相关涉税手续及工商变更、注销登记等事项，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程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具体实施本次吸收合并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本次吸收合并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是全资子公司之间的吸收合并，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武汉信测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